

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C 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2020 年 08 月 28 日（信息截至：2020 年 08 月 2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天惠成长混合（LOF）	基金代码	161005
份额简称	富国天惠成长混合 C	份额代码	003494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1 月 16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朱少醒	任职日期	2005-11-16
		证券从业日期	2000-06-01

注：本基金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起增加 C 类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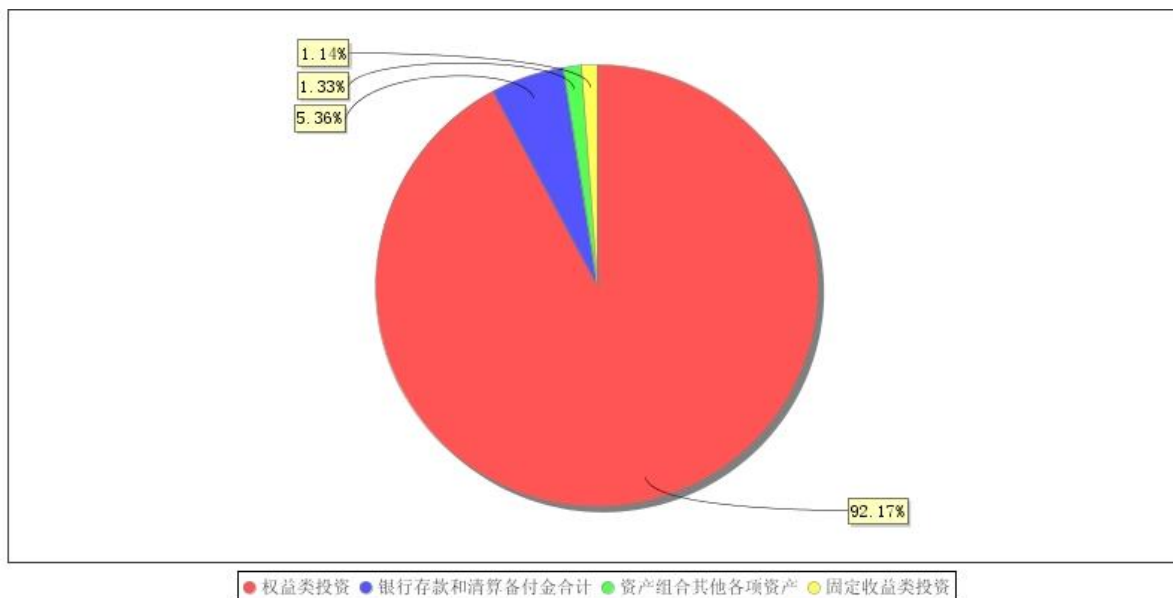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且合理定价的股票，在利用金融工程技术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最大化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上市 的股票、债券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其中债券部分包 括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包括可转债）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 资的其他债券。 本基金投资组合中的股票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50%-95%；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 的投资比例浮动范围为：5%-50%。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且合理定价的上市公 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股票投资的 80%。
主要投资策略	在资产配置方面，本基金在对宏观经济、政策环境、利率走势、资金供给以及 证券市场的现状及发展趋势等因素进行深入分析研究的基础上，动态配置股票、 债券、现金之间比例。在股票投资层面，本基金采用主动投资管理策略，基于 “快速成长、合理定价”的选股标准精选个股，并在坚持以基本面研究驱动投 资的基础上进行适度的选时操作，争取投资收益的最大化。在债券投资方面， 本基金将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5%+同业存款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性且合理定价的股票，风险和预期收益匹配，属于风险适中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资产长期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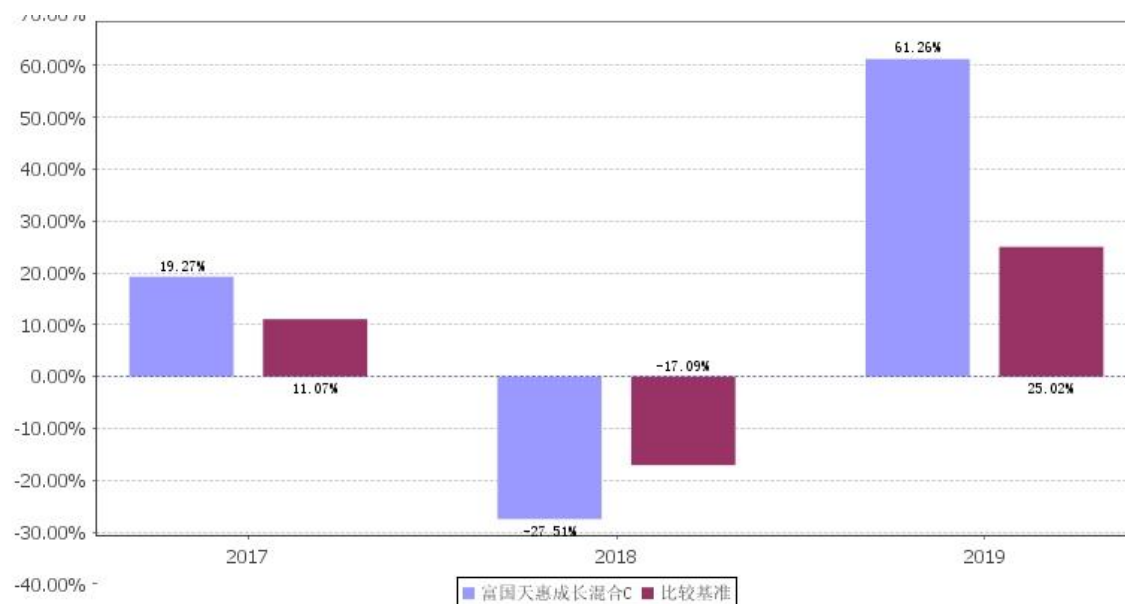
注：详情请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的相关内容。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注：截止日期 2020 年 06 月 30 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C 份额）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 年 11 月 16 日。该份额生效日 2017 年 03 月 27 日。业绩表现截止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费用类型	金额（M）/持有期限（N）	费率（普通客户）	费率（特定客户）
赎回费	$N < 7$ 天	1.5%	
	$7 \text{ 天} \leq N < 30$ 天	0.5%	
	$N \geq 30$ 天	0	

注：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赎回费用在投资者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费用类别	年费率/收费方式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0.80%

注：以上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中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动风险、再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基金投资科创板股票的风险、本基金特有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包括：本基金基于“富国成长性股票价值评估体系”筛选具有良好成长性且合理定价的股票。因此，对上市公司股票成长性的研究是否准确、深入成为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如果上市公司未能实现本基金管理人预期的业绩增长率，则可能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其定价出现偏差，从而以较高的价格买入该股票而最终影响基金的收益。此外，本基金主要投资的这类上市公司也可能由于受到市场的追捧，股价相对较高，股价波动幅度也相对较大，从而导致基金份额净值的波动较大，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与本基金或基金合同相关的一切争议将提交位于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定期公告等披露文件。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ullgoal.com.cn)，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